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19-31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9年4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3日前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董事候选人由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或董事会提名”。鉴于董事艾勤忠先生、张仰进先生相继辞职,公司董事会人数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持股60.66%)及股东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99%)提名,补选王振江先生、陈杰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本议案逐项审议。

1.1 关于补选王振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补选王振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王振江先生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1.2关于补选陈杰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持股2%以上股东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补选陈杰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陈杰女士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以上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二)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朱玲女士、王乐锦女士相继辞职,独立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宏女士、李丰收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议案逐项审议。

2.1关于补选张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补选张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张宏女士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2.2关于补选李丰收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补选李丰收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李丰收先生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独立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分别签署《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三)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及深交所《关于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等要求,公司拟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上述事项涉及会计政策变更。详见2019年4月1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国家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一)《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鉴于公司董事会人数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股东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补选王振江先生、陈杰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逐项表决。

2.经审阅董事候选人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我们一致认为王振江先生、陈杰女士符合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其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

3.公司股东提名和公司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

我们一致同意王振江先生、陈杰女士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二)《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朱玲女士、王乐锦女士相继辞职,独立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宏女士、李丰收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逐项表决。

2.经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我们一致认为张宏女士、李丰收先生符合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其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张宏女士、李丰收先生具有独立董事履职能力,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3.公司独立董事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

我们一致同意张宏女士、李丰收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依据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修订,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修订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主要会计政策的修订已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1日

附件:

简 历

王振江,男,汉族,1976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产权管理部)副部长,中国新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中国山东高速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党委委员,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产权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现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王振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杰,女,汉族,1986年11月出生,本科,曾任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局计划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高级主管。现任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团委常委,山东通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竞友部委员、副总经理,齐鲁文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陈杰女士任职的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省国资委控股的国有企业,除此之外,陈杰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宏,女,汉族,1965年4月出生,经济学博士,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大学经济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山东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宏女士具有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李丰收,男,汉族,1979年6月出生,高级会计专业硕士(EMPAcc),注册税务师。曾任山东百丞税务咨询有限公司助理、部门经理、大客户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北京税智星太逸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山东税智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立信德荣税务师事务所副所长,山东大学税务专业硕士合作导师,山东省注册税务师协会理事(奖惩委员会委员),山东管理学院兼职教授,山东省设备管理协会政策服务中心副主任。

李丰收先生具有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19-32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4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3日前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鉴于公司监事张春林先生、周智勇先生相继辞职,公司监事会人数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补选王振江先生、陈杰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逐项表决。

2.经审阅监事候选人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我们一致认为王振江先生、陈杰女士符合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其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和能力。

3.公司股东提名和公司监事会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

我们一致同意王振江先生、陈杰女士作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二)《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朱玲女士、王乐锦女士相继辞职,独立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补选张宏女士、李丰收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张宏女士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2.关于补选李丰收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补选李丰收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李丰收先生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以上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及深交所《关于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等要求,公司拟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上述事项涉及会计政策变更。详见2019年4月1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国家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11日

附件:

简 历

高贵成,男,汉族,1968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部长、山东高速光控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部长、纪委委员、职工监事、山东高速医球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

高贵成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引,男,汉族,1974年9月出生,本科,曾任济南市交通运输管理办公室港航管理处副处长、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安全运营部工作人员,山东桂鲁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监事,山东滨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监事。现任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资产管理中心主任,山东滨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齐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山东桂鲁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引先生任职的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省国资委控股的国有企业,除此之外,张引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19-33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张宏,作为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包括该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被提名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被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本人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62次,未出席会议0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四、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本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本人在担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签署):张宏
2019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19-33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李丰收,作为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包括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被提名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被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0次,未出席会议0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四、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被提名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盖章):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1日

披露公告所需报备文件:

1. 提名人签署的声明;
2. 提名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3. 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董事会决议(如有);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19-34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李丰收,作为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